

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光大阳光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1年港股通非交易日暂停开放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1月20日

尊敬的投资人：

为了保障产品平稳运作、维护份额持有人利益，根据《光大阳光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光大阳光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的规定，光大阳光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申购和赎回的开放日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若集合计划参与港股通交易且该工作日为非港股通交易日时，则管理人可根据实际情况决定集合计划是否开放申购、赎回及转换等业务。

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2020年岁末及2021年沪港通下港股通交易日安排的通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2020年底及2021年深港通下的港股通交易日安排的通知》，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决定于2021年港股通非交易日暂停光大阳光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申购、赎回及转换等业务，并顺延至下一工作日开放申购、赎回及转换等业务。

暂停时间安排：

（一）春节：2月9日（星期二）至2月17日（星期三）；另外，2月7日（星期日）、2月20日（星期六）为周末休市；

（二）耶稣受难节、清明节、复活节：4月2日（星期五）至4月6日（星期二）；

（三）劳动节：4月29日（星期四）至5月5日（星期三）；另外，4月25日（星期日）、5月8日（星期六）为周末休市；

（四）佛诞日：5月19日（星期三）；

（五）端午节：6月12日（星期六）至6月14日（星期一）；

（六）特别行政区成立纪念日：7月1日（星期四）；

（七）中秋节：9月16日（星期四）至9月22日（星期三）；

(八) 国庆节：9月29日（星期三）至10月7日（星期四）；另外，9月26日（星期日）、10月9日（星期六）为周末休市；

(九) 重阳节：10月14日（星期四）；

(十) 圣诞节：12月24日（星期五）下午至12月27日（星期一）；

(十一) 2021年12月29日（星期三）至12月31日（星期五）是否暂停港股通服务，将待中国证监会关于2022年节假日放假和休市安排确定后由本公司另行公告。

若境外主要市场状况发生变化，或将来根据法律法规和集合计划合同的约定需要调整上述安排的，本集合计划管理人将另行调整并公告。投资者可拨打全国免长途费的客户服务电话：95525查询，或登陆本公司网站了解相关情况。敬请投资者提前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假期原因带来不便。

风险提示：本集合计划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比例不超过股票资产的50%。集合计划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集合计划资产，但不保证集合计划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上述集合计划时应认真阅读上述集合计划的产品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月20日